

第一章 緒論

本研究旨在探討新竹縣國中生涯發展教育與技藝教育學程實施後，學校實施的現況，本章共分五節，分別說明研究背景與動機、研究目的與待答問題、研究範圍與限制、名詞釋義及研究方法與步驟等。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壹、研究背景

從民國五十七年實施國民教育以來，為國中學生進行職業輔導即是學校輔導工作的一項重要環節，與學業輔導、生活輔導鼎足而立，然而因應社會經濟發展的需求，當時職業輔導的重點，多以妥善將人力資源用於社會為主要考量。而面對二十一世紀的來臨，面對科技發達、知識爆炸的年代，國中學生應學習自我察覺、瞭解自己，以作為自己未來生涯規劃的重要依據。

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行政院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完成「教育改革總諮議報告書」，在革新課程上做了綜合的建議，如「協助學生具有基本學力」、「加強生涯輔導，提供多元進路」、「國民教育階段應以通識、生活教育為主，並重視現代生活技藝之訓練與職業倫理之培養」、「配合生涯教育發展，中小學教育應養成學生職業認知，探討職業性向，培養職業興趣，落實職業類課程之選修，以奠定國民未來生涯規畫之基礎」、「進行職業教育時，應兼重生活輔導與職業輔導，除提供技藝教育外，也應養成學生良好的行為與態度」、「加強進路輔導，使學生瞭解自己的性向與能力，並提供不同課程與活動供學生選擇與試探」、「學

校應設計各種團體活動，提供不同潛能與性向的學生發展的機會，重視學生特質與需求」。（行政院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民 85）。

在九年一貫課程修訂中，基於九年一貫課程之精神並配合國際的教育思潮，將生涯發展教育(career development education)定位為融入教學的六大議題之一。生涯教育是全民的教育，從義務教育開始延伸至高等及繼續教育的整個過程，這種教育同時具備學術及職業功能，升學及就業準備，強調在傳統的普通教育中建立起職業價值，其目標是培養個人能夠創造有價值的人生，這是發揮教育真實價值的整體構想(許智偉，民 73)。在國民教育階段，生涯發展教育應培養學生自我覺察、生涯覺察和生涯規劃能力為重點。期望學生能運用個人潛能及社會資源，提昇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的能力，進一步以適應社會環境的變遷，創造有價值有意義的人生。

國中九年一貫課程於九十學年度起實施，而生涯發展教育基於九年一貫課程之精神，確認一至九年級學生所應具備之生涯發展核心能力及融入各學習領域課程之方式。生涯發展教育之課程目標為：1. 瞭解自己，培養積極、樂觀的態度及良好的品德、價值觀；2. 認識工作世界，並學習如何增進生涯發展基本能力；3. 認識工作世界所需一般知能，培養獨立思考及自我反省，以擴展生涯發展信心；4. 瞭解教育、社會及工作間的關係，學習各種開展生涯的方法與途徑；以及 5. 運用社會資源與個人潛能，培養組織、規劃生涯發展的能力，以適應社會環境的變遷。且以「自我覺察」、「生涯覺察」與「生涯規劃」三大生涯重點為主軸，訂定分段能力指標，作為實施生涯發展教育之根據。

教育部在「技藝教育改革方案」中提出加強國中、高中職學生生涯發展教育，將技藝教育融入國中、高中職課程架構。國中階段是生涯發展教育的基礎階段，應以生涯試探為主，並全面實施生涯發展教育課程，使學生建立正確的職業觀念，及早瞭解本身性向，適性發展；規劃生涯試探選修課程，以協助學生認識生涯職群、養成正確職業觀念，以及早做好生涯規劃；並於國三開設「技藝教育學程」，提供對技藝學習有興趣的學生選讀，該學程的課程內涵，以加深生涯試探為教學重心（教育部，民 90）。

因此，國中階段是生涯發展教育的基礎也是最重要的階段，各校生涯發展教育與技藝教育學程的實施現況是刻不容緩值得研究的課題。

貳、研究動機

九年一貫課程實施後，課程設計以學生為主體，以生活為重心，培養現代國民所需的基本能力，其中「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為國民十大基本能力之一，「生涯發展教育」為六大議題之一，生涯發展教育為一至九年級學生所應具備之生涯發展核心能力及融入各學習領域課程的方式來實施（教育部，民 87）。

教育部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日正式函頒「技藝教育改革方案」，其主要的理念是今後的技藝教育將逐漸回歸主流體系，在國中階段應注重生涯發展教育，國三開設「技藝教育學程」，提供試探選修課程，協助學生認識生涯職群。

在基本學力測驗實施後，自九十學年度起，教育部為免影響國中學生受教權益，規定國中的英文、數學、理化之學科課程不

能減授，原來國中與高職合作式之國中技藝班已由每週上課十四節課減為六節，在新政策實施後，國中技藝教育難免推動較為困難。面對此一變革，學校如何把生涯發展教育融入一般課程，如何輔導學生進行選修，學校如何規劃適合學生選修的職類……等，都是亟待努力的工作。在新政策推動以來，必將面臨行政、教學、課程、經費……等方面諸多的問題。而目前新竹地區尚未有針對「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的相關事項和議題，有任何的研究與探討。因此國中「生涯發展教育」與「技藝教育學程」的實施現況與「選讀技藝教育學程學生學習滿意度」，確實有投入研究的必要性。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待答問題

壹、研究目的

基於上述之研究背景與動機，本研究針對新竹縣國中生涯發展教育與技藝教育學程的實施現況來進行研究，其具體目的如下：

- 一、瞭解新竹縣國中生涯發展教育的實施現況。
- 二、瞭解新竹縣國中技藝教育學程的實施現況。
- 三、瞭解新竹縣國中選讀技藝教育學程學生的學習滿意度。

貳、待答問題

根據研究目的，本研究待答下列問題：

- 一、新竹縣國中生涯發展教育的實施現況為何？
 - 1-1：教師對生涯發展教育課程能達成的預期效益看法為何？
 - 1-2：國中推動生涯發展教育的行政措施為何？
 - 1-3：國中推動生涯發展教育的課程與教學做法為何？
 - 1-4：國中推動生涯發展教育上學生生涯檔案建立的情形為何？
 - 1-5：國中推動生涯發展教育上經費運用情形為何？
- 二、新竹縣國中技藝教育學程的實施現況為何？

2-1：教師對技藝教育改革方案所能達成的預期效益看法為何？

2-2：國中技藝教育學程開班情況為何？

2-3：國中技藝教育學程在行政運作、師資、課程、學生學習及經費運用的情形為何？

2-4：教師對技藝教育學程的看法與建議為何？

三、新竹縣國中選讀技藝教育學程學生的學習滿意度為何？

3-1：選讀國中技藝教育學程的學生學習滿意度為何？

3-2：不同性別國中學生在技藝教育學程學習滿意度是否有顯著差異？

3-3：不同辦理模式國中學生在技藝教育學程學習滿意度是否有顯著差異？

3-4：不同選修職群國中學生在技藝教育學程學習滿意度是否有顯著差異？

3-5：不同選讀原因國中學生在技藝教育學程學習滿意度是否有顯著差異？

3-6：不同選讀動機國中學生在技藝教育學程學習滿意度是否有顯著差異？

3-7：不同升學規劃國中學生在技藝教育學程學習滿意度是否有顯著差異？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壹、研究範圍

一、課程內涵與課程實施

本研究所界定的國中生涯發展教育課程係指教育部於九十二年一月正式公布的「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之生涯發展教育為依據；國中生涯發展教育於九十一學年度正式實施，因此本研究所界定的課程是以國中階段所實施的生涯發展教育及國三所實施的技藝教育學程為範圍。

二、研究對象

本研究之目的之一為瞭解新竹縣生涯發展教育與技藝教育學程實施之現況，故本研究之研究對象針對新竹縣的公立國中輔導處主任、組長及輔導活動科任課教師；另本研究之目的之二為瞭解新竹縣技藝教育學程學生學習滿意度之研究，研究對象為新竹縣所有公立國中選讀國三技藝教育學程學生為母群體。

貳、研究限制

一、本研究僅針對新竹縣所有公立國中教師及學生為主要研究對象，研究結果可能無法推及其他縣市或全國所有國中的實施現況。

二、本研究針對學生的調查，僅委託各校輔導處業務承辦人員代為施測，希望學生能依照研究的要求，能夠詳實填答。

第四節 名詞釋義

針對本研究的相關名詞之意涵詮釋如下：

一、生涯發展教育

教育部於八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公布「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確定「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為國民十大基本能力之一。八十七年十月十七日教育部召開「九年一貫課程分科綱要小組召集人聯席會」，決議在資訊、環保、兩性和人權四項重要議題外，增加生涯發展(career development)議題。生涯發展議題基於九年一貫課程之精神，確認一至九年級學生所應具備之生涯發展核心能力及融入各學習領域課程之方式(教育部，民 87)。這些為學生所設計的生涯發展活動，提供包括生涯覺察、生涯探索、生涯規劃、生涯準備等不同階段的生涯技巧。

生涯教育不應只是在傳統的課程外增加一個額外的科目或單元，而應將生涯的理念融入現有的課程中。九年一貫生涯發展課程的融入是一種策略，希望教師將生涯有關的活動融入七大學習領域中。因此，生涯發展課程需活動化、豐富化，使學生了解自己、工作世界和兩者之間的關連，做好生涯規劃。

二、國中技藝教育

教育部民國八十二年公佈之「加強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辦法」及「發展與改進國中技藝教育方案-邁向十年國教目標」，針對志願就業且升學意願不明確，不具學術傾向及具有技藝發展性向能力的學生所安排的與職業相關的技藝教育課程。

三、技藝教育學程

教育部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日正式頒布「技藝教育改革方案」，針對職業性向明確，對技藝學習有興趣的學生，於國中三年級以選修學程方式辦理。各校依學校特色與學生需求，從教育部規劃的十三職群中每學期選擇開設二至四職群，實施加深職業試探學程。此一方案配合九年一貫課程之實施進程，於民國九十四年完成技藝教育之全面改革。

四、學習滿意度

學習滿意度是指學生在學習過程中感到滿意的感覺或滿足的態度，是一個含糊且抽象的名詞，其意義因目的、對象的不同，而有所差異，本研究之學習滿意度，係指選讀技藝教育學程學生在學習的過程中對學校教師教學、課程教材、設備器材、學習環境、學習成效及人際關係等方面感到滿足的程度。

第五節 研究方法與步驟

壹、研究方法

本研究主要以問卷調查為主要之研究方法，研究主題為新竹縣生涯發展教育與技藝教育學程實施之現況與選讀技藝教育學程學生學習滿意度研究，研究範圍以新竹縣公立國中教師及國中三年級選讀技藝教育學程學生為對象，依自編之「新竹縣國中生生涯發展教育與技藝教育學程實施現況調查問卷」及「新竹縣國中技藝教育學程學生學習滿意度調查問卷」實施問卷調查。經由問卷調查獲得資料後，進一步利用現有之統計軟體（SPSS12.0）進行統計分析，綜合分析後提出研究發現，最後撰寫本研究的結論及相關建議。

貳、研究步驟

本研究之實施步驟依下列程序進行：

- 一、蒐集與整理生涯發展教育與技藝教育的相關文獻。
- 二、擬定研究問題、研究範圍與限制、研究方法與程序；並提出研究計畫審查。
- 三、研究計畫審查：依據審查委員所提意見，修正研究主題、架構、研究方法及實施程序等研究計畫內容，經指導教授審查，以進行下一階段研究工作。
- 四、發展並編製問卷初稿。
- 五、進行預試、信效度分析

- 六、修正預試問卷為正式問卷。
- 七、問卷調查與回收。
- 八、資料統計與分析。
- 九、統計結果分析與討論：依本研究待答問題進行統計分析，做成綜合結論，並送請指導教授及專家審查統計完成之資料。
- 十、撰寫研究論文初稿。
- 十一、提出論文口試申請。
- 十二、依據論文口試委員所提意見，修正論文內容。
- 十三、完成研究論文。